

# 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

班別名稱	時數	補助人數	訓練費用	政府補助80%金額	個人負擔20%金額	上課日期	臺灣就業通報名期間
一公噸以上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班	18	30	2,500	2,000	500	04/16-04/27	03/16 12:00PM 起
	18	30	2,500	2,000	500	05/21-06/01	04/21 12:00PM 起
	18	30	2,500	2,000	500	06/18-06/29	05/18 12:00PM 起
三公噸以上固定式起重機(架空式-機上)操作人員訓練班	38	30	5,000	4,000	1000	03/18-03/31	2/18 12:00PM 起

☆補助對象：年滿十八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不含訓字保、裁減續保、職災續保)、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一) 具本國籍。
- (二)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
- (三)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第4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或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依就業服務法第51條第1項第1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
- (四)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

☆全額招訓對象：☆全額補助對象其相關證明文件需於繳交報名文件時一併提出申請。

- (一) 學員屬特定對象勞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年滿四十五歲以上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及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點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六十五歲以上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補助全額訓練費用。
- (二) 受 ECFA 影響之在職勞工。

☆補助辦法：

參訓學員應先繳交全額訓練費用，結訓後約3個月由分署撥款80%直接匯入學員個人帳戶。

☆報名資料：

- (一) 自行至台灣就業通：<http://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 加入會員
- (二) 再至在職訓練網(<https://ojt.wda.gov.tw/>)報名
- (三) 相片2張、身份證正反面影本2份(正反面分開)、參訓切結書
- (四) 個人(本人)金融帳戶封面影本1份(以郵局帳戶優先)。
- (五) 全額訓練費用(80%政府補助費用預計於結訓後3月內由政府撥款於個人帳戶)

☆補助名額有限，依在職訓練網線上報名順序錄取，正取名額於線上報名後7天內以e-mail及簡訊通知繳費及繳交報名文件，報名者需於通知後3日內完成報名手續(繳費及報名文件)，報名資料未齊或逾時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在職訓練網線上報名順序遞補之。

**【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訓中心】**

聯絡電話：07-7138871

傳真：07-7136671

<http://www.khho1.org.tw>

報名及上課地點：高雄市前鎮區瑞隆路472號2樓

E-mail：[khho1@gmail.com](mailto:khho1@g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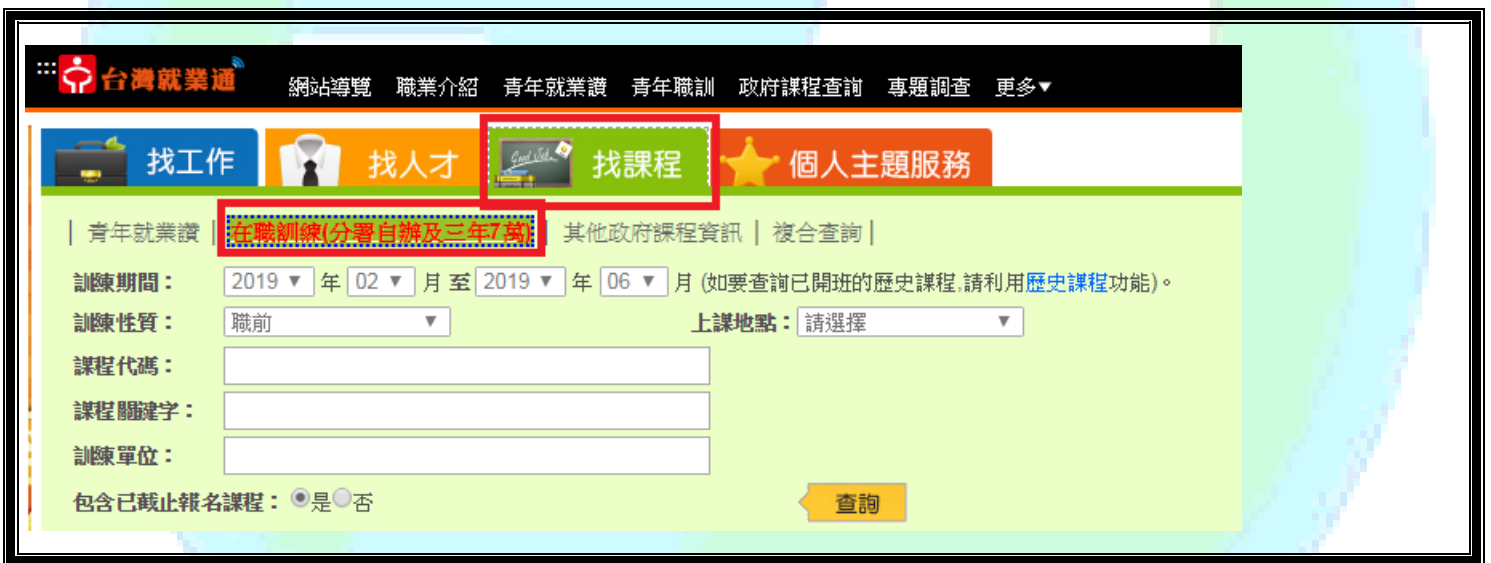
# ☆ 報名步驟 ☆

步驟 1：台灣就業通(<http://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先加入會員**。



步驟 2：回首頁→找課程→三年 7 萬課程，即可開啟網站或

自行連結(<https://ojt.wda.gov.tw/>)



### 步驟 3：查詢課程

台灣就業通 TaiwanJobs 在職訓練網

會員登入 課程查詢

課程名稱或課程內容關鍵字 查詢

最新消息 計畫簡介 課程查詢報名 課程錄訓名單 相關連結 資料下載

會員專區 Q&A

線上報名 課程查詢 計畫課程列表 分署課程列表 歷史課程查詢

三年七萬 學習不斷 業人才投資方案

開班資料查詢條件

類別  分署自辦在職訓練  1. 產業人才投資方案  區域據點 在職訓練課程報名流程

課程代碼 請輸入課程代碼

關鍵字搜尋 請輸入關鍵字

課程名稱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 開訓日期區間  107 年 12 月至 108 年 6 月  最近一個月內將開訓課程

師資名稱 請輸入關鍵字

縣市別與區域 請選擇 請選擇

2. 單位名稱 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第一協會 縮小單位範圍

上課時間(可複選)

依輔助計畫別

依六大職能別

訓練業別

輔導考證  不拘  是  否

3. 送出 取消

先於黃色區塊輸入第一協會 -> 點選「縮小單位範圍」 -> 於下拉選單點選『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步驟 4：選擇班次及線上報名

選取	訓練班別 (訓練單位)	課程 代碼	訓練 人數	訓練 時數	訓練費用		學科/術 科 訓練地 點	報名 日期	招生 狀態	預訂訓練 起迄日期	報名繳 費 方式
					學員 負擔	政府 負擔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式起重機架空式機上操作人員訓練班(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121044	30	38	1,000	4,000	(學) 高雄市 (術) 高雄市	108/02/18 12:00:00   108/03/15 18:00:00	尚未開始招生	108/03/18   108/03/31	報名時應先繳全額訓練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班(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121046	30	18	500	2,000	(術) 高雄市	108/04/21 12:00:00   108/05/18 18:00:00	尚未開始招生	108/05/21   108/06/01	報名時應先繳全額訓練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班(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121047	30	18	500	2,000	(學) 高雄市 (術) 高雄市	108/05/18 12:00:00   108/06/15 18:00:00	尚未開始招生	108/06/18   108/06/29	報名時應先繳全額訓練費用

點選訓練班別即可進入 **我要報名**  
及 **招訓簡章下載** (含課程表)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課程名稱	固定式起重機架空式機上操作人員訓練班第01期		
上課地點	學科:80645高雄市前鎮區瑞隆路472號2樓 術科:83160高雄市大寮區大仁街78號		
報名方式	<b>採網路報名</b> 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a href="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a> 加入會員 2. 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 <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 報名		
訓練目標	<p>緣由:本中心為勞動部核可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以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及發證之試務中心，旨在培養學員具有安全穩定的工作方式，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維護勞工安全並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有關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操作及特殊作業之安全等相關衛生教育訓練。</p> <p>學科:使勞工瞭解起重機相關法規、運轉相關力學知識、自動檢查及事故預防、原動機之構造、電氣等相關知識。</p> <p>技能:固定式起重機實機操作，進而熟悉起重機之基本保養、操作技術及起重吊掛操作要領。</p>		
<b>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b>			
2019/03/18(星期一)	19:00~21:00	2.0	固定式起重機自動檢查與檢點維護
2019/03/20(星期三)	18:30~21:30	3.0	固定式起重機種類型式及其機能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2019/03/22(星期五)	18:30~21:30	3.0	固定式起重機構造與安全裝置
2019/03/26(星期二)	18:30~21:30	3.0	原動機及電氣相關知識
2019/03/27(星期三)	18:00~22:00	4.0	起重及吊掛安全作業要領
2019/03/28(星期四)	18:00~22:00	4.0	起重機具相關法規. 起重及吊掛相關力學知識
2019/03/29(星期五)	18:30~21:30	3.0	起重及吊掛事故預防與處置
2019/03/30(星期六)	08:00~12:00	4.0	起重機運轉實習(一)
2019/03/30(星期六)	13:00~17:00	4.0	起重機運轉實習(二)
2019/03/31(星期日)	08:00~12:00	4.0	起重機吊掛操作與指揮實習(一)
2019/03/31(星期日)	13:00~17:00	4.0	起重機吊掛操作與指揮實習(二)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招訓對象及資格條件	<p>1、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包括起重機、人字臂起重桿之運轉工作)及動力搬運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2、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p>
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	<p>學員學歷:不限</p> <p>一.招訓:刊登招訓簡章於網站及發送DM。二.遴選:依【台灣就業通】網站上報名順序審核參訓資格,正取名額依序依台灣就業通報名後7天以e-mail及簡訊通知繳費及繳交報名文件,參訓者需於通知後3日內完成報到手續(繳費及報名文件:身份證正反面3份、照片2份、存摺封面影本、參訓切結書),報名資料未齊或逾時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台灣就業通報名順序遞補之。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及動力搬運機(包括堆高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四.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p>
招訓人數	3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08年02月18日至108年03月15日
預定上課時間	<p>108年03月18日(星期一)至108年03月31日(星期日)</p> <p>每週一19:00~21:00上課、每週三18:30~21:30上課、每週五18:30~21:30上課、每週二18:30~21:30上課、每週三18:00~22:00上課、每週四18:00~22:00上課、每週五18:00~21:00上課,共計38小時</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授課師資	<p>※張憲宗 老師            學歷：正修工專 機械工程科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林原蒼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崔財銘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潘宏一 老師            學歷：臺灣工業技術學院 工業管理技術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簡福成 老師            學歷：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教育學系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費用	<p>實際參訓費用：\$5,000</p> <p>(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4,000，參訓學員自行負擔：\$1,000)</p> <p>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p>
退費辦法	<p>※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31點</p> <p>三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p> <p>(一)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餘者退還學員。</p> <p>(二)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p> <p>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p> <p>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p> <p>三十一、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p> <p>(一) 因故未開班。</p> <p>(二) 未如期開班。</p> <p>(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p> <p>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p>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p> <p>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p> <p>退費處理期間，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65歲（含）以上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p> <p>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p>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p>聯絡人：杜崙融</p> <p>聯絡電話：07-7138871</p> <p>傳 真：07-7136671</p> <p>電子郵件：khhnol@gmail.com</p>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b></p> <p>電話：0800-777888      <a href="https://www.wda.gov.tw">https://www.wda.gov.tw</a></p> <p>其他課程查詢：<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p>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b></p> <p>電 話：07-8210171分機2803-2805、2808、2810、2816</p> <p>傳 真：07-8212100</p> <p>電子郵件：080@wda.gov.tw</p> <p>網 址：<a href="https://kpptr.wda.gov.tw/">https://kpptr.wda.gov.tw/</a></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課程名稱	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班第01期		
上課地點	學科:80645高雄市前鎮區瑞隆路472號2樓 術科:83160高雄市大寮區大仁街78號		
報名方式	<b>採網路報名</b> 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a href="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a> 加入會員 2. 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 <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 報名		
訓練目標	<p>緣由:本中心為勞動部核可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以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及發證之試務中心，旨在培養學員具有安全穩定的工作方式，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維護勞工安全並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有關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操作及特殊作業之安全等相關衛生教育訓練。</p> <p>學科:使勞工瞭解堆高機相關法規、運轉相關力學知識、自動檢查及事故預防、裝卸裝置之構造、行駛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p> <p>技能:堆高機實機操作，進而熟悉堆高機之基本保養、裝卸操作技術及安全防護。</p>		
<b>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b>			
2019/04/16(星期二)	19:00~21:00	2.0	堆高機行駛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
2019/04/18(星期四)	18:30~21:30	3.0	堆高機相關法規.堆高機自動檢查及事故預防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2019/04/23(星期二)	18:30~21:30	3.0	堆高機裝卸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
2019/04/25(星期四)	18:30~20:30	2.0	堆高機運轉相關力學知識
2019/04/27(星期六)	08:00~12:00	4.0	堆高機作業前檢查實習
2019/04/27(星期六)	13:00~17:00	4.0	堆高機基本行駛及裝卸實習
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	<p>1、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及動力搬運機(包括堆高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2、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3、具汽車駕照者佳。</p>		
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	<p>學員學歷:不限</p> <p>一.招訓:刊登招訓簡章於網站及發送DM。二.遴選:依【台灣就業通】網站上報名順序審核參訓資格,正取名額依序依台灣就業通報名後7天以e-mail及簡訊通知繳費及繳交報名文件,參訓者需於通知後3日內完成報到手續(繳費及報名文件:身份證正反面3份、照片2份、存摺封面影本、參訓切結書),報名資料未齊或逾時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台灣就業通報名順序遞補之。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及動力搬運機(包括堆高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四.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五、具汽車駕照者佳。</p>		
招訓人數	3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08年03月16日至108年04月13日		
預定上課時間	<p>108年04月16日(星期二)至108年04月27日(星期六)</p> <p>每週二1900-2100 上課、每週四1830-2130 上課、每週二1830-2130 上課、每週四1830-2030 上課、每週六0800-1200;1300-1700 上課</p> <p>,共計18小時</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授課師資	<p>※張憲宗 老師            學歷：正修工專 機械工程科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林原蒼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崔財銘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潘宏一 老師            學歷：臺灣工業技術學院 工業管理技術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費用	<p>實際參訓費用：\$2,500</p> <p>(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2,000，參訓學員自行負擔：\$500)</p> <p>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p>
退費辦法	<p>※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31點</p> <p>三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p> <p>(一)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餘者退還學員。</p> <p>(二)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p> <p>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p> <p>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p> <p>三十一、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p> <p>(一) 因故未開班。</p> <p>(二) 未如期開班。</p> <p>(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p> <p>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p>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p> <p>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p> <p>退費處理期間，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65歲（含）以上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p> <p>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p>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p>聯絡人：杜崙融</p> <p>聯絡電話：07-7138871</p> <p>傳 真：07-7136671</p> <p>電子郵件：khhnol@gmail.com</p>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b></p> <p>電話：0800-777888      <a href="https://www.wda.gov.tw">https://www.wda.gov.tw</a></p> <p>其他課程查詢：<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p>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b></p> <p>電 話：07-8210171分機2803-2805、2808、2810、2816</p> <p>傳 真：07-8212100</p> <p>電子郵件：080@wda.gov.tw</p> <p>網 址：<a href="https://kpptr.wda.gov.tw/">https://kpptr.wda.gov.tw/</a></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課程名稱	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班第02期		
上課地點	術科:83160高雄市大寮區大仁街78號		
報名方式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採網路報名</b></p> <p>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a href="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a> 加入會員</p> <p>2. 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  <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 報名</p>		
訓練目標	<p>緣由:本中心為勞動部核可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以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及發證之試務中心，旨在培養學員具有安全穩定的工作方式，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維護勞工安全並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有關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操作及特殊作業之安全等相關衛生教育訓練。</p> <p>學科:使勞工瞭解堆高機相關法規、運轉相關力學知識、自動檢查及事故預防、裝卸裝置之構造、行駛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p> <p>技能:堆高機實機操作，進而熟悉堆高機之基本保養、裝卸操作技術及安全防護。</p>		
<b>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b>			
2019/05/21(星期二)	19:00~21:00	2.0	堆高機行駛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
2019/05/23(星期四)	18:30~21:30	3.0	堆高機相關法規.堆高機自動檢查及事故預防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2019/05/28(星期二)	18:30~21:30	3.0	堆高機裝卸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
2019/05/30(星期四)	18:30~20:30	2.0	堆高機運轉相關力學知識
2019/06/01(星期六)	08:00~12:00	4.0	堆高機作業前檢查實習
2019/06/01(星期六)	13:00~17:00	4.0	堆高機基本行駛及裝卸實習
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	<p>1、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及動力搬運機(包括堆高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2、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3、具汽車駕照者佳。</p>		
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	<p>學員學歷:不限</p> <p>一.招訓:刊登招訓簡章於網站及發送DM。二.遴選:依【台灣就業通】網站上報名順序審核參訓資格,正取名額依序依台灣就業通報名後7天以e-mail及簡訊通知繳費及繳交報名文件,參訓者需於通知後3日內完成報到手續(繳費及報名文件:身份證正反面3份、照片2份、存摺封面影本、參訓切結書),報名資料未齊或逾時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台灣就業通報名順序遞補之。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及動力搬運機(包括堆高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四.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五、具汽車駕照者佳。</p>		
招訓人數	3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08年04月21日至108年05月18日		
預定上課時間	<p>108年05月21日(星期二)至108年06月01日(星期六)</p> <p>每週二1900-2100上課、每週四1830-2130上課、每週二1830-2130上課、每週四1830-2030上課、每週六0800-1200;1300-1700上課</p> <p>,共計18小時</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授課師資	<p>※張憲宗 老師            學歷：正修工專 機械工程科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林原蒼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崔財銘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潘宏一 老師            學歷：臺灣工業技術學院 工業管理技術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費用	<p>實際參訓費用：\$2,500</p> <p>(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2,000，參訓學員自行負擔：\$500)</p> <p>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p>
退費辦法	<p>※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31點</p> <p>三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p> <p>(一)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餘者退還學員。</p> <p>(二)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p> <p>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p> <p>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p> <p>三十一、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p> <p>(一) 因故未開班。</p> <p>(二) 未如期開班。</p> <p>(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p> <p>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p>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p> <p>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p> <p>退費處理期間，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65歲（含）以上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p> <p>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p>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p>聯絡人：杜崙融</p> <p>聯絡電話：07-7138871</p> <p>傳 真：07-7136671</p> <p>電子郵件：khhnol@gmail.com</p>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b></p> <p>電話：0800-777888      <a href="https://www.wda.gov.tw">https://www.wda.gov.tw</a></p> <p>其他課程查詢：<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p>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b></p> <p>電 話：07-8210171分機2803-2805、2808、2810、2816</p> <p>傳 真：07-8212100</p> <p>電子郵件：080@wda.gov.tw</p> <p>網 址：<a href="https://kpptr.wda.gov.tw/">https://kpptr.wda.gov.tw/</a></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附設職業訓練中心		
課程名稱	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班第03期		
上課地點	學科:80645高雄市前鎮區瑞隆路472號2樓 術科:83160高雄市大寮區大仁街78號		
報名方式	<b>採網路報名</b> 1.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a href="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a> 加入會員 2.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 <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 報名		
訓練目標	<p>緣由:本中心為勞動部核可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以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及發證之試務中心，旨在培養學員具有安全穩定的工作方式，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維護勞工安全並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有關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操作及特殊作業之安全等相關衛生教育訓練。</p> <p>學科:使勞工瞭解堆高機相關法規、運轉相關力學知識、自動檢查及事故預防、裝卸裝置之構造、行駛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p> <p>技能:堆高機實機操作，進而熟悉堆高機之基本保養、裝卸操作技術及安全防護。</p>		
<b>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b>			
2019/06/18(星期二)	19:00~21:00	2.0	堆高機行駛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
2019/06/20(星期四)	18:30~21:30	3.0	堆高機相關法規.堆高機自動檢查及事故預防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2019/06/25(星期二)	18:30~20:30	2.0	堆高機運轉相關力學知識
2019/06/27(星期四)	18:30~21:30	3.0	堆高機裝卸裝置之構造及操作方法
2019/06/29(星期六)	08:00~12:00	4.0	堆高機作業前檢查實習
2019/06/29(星期六)	13:00~17:00	4.0	堆高機基本行駛及裝卸實習
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	<p>資格條件：1、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及動力搬運機(包括堆高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2、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3、具汽車駕照者佳。</p>		
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	<p>學員學歷：不限</p> <p>一.招訓：刊登招訓簡章於網站及發送DM。二.遴選：依【台灣就業通】網站上報名順序審核參訓資格，正取名額依序依台灣就業通報名後7天以e-mail及簡訊通知繳費及繳交報名文件，參訓者需於通知後3日內完成報到手續(繳費及報名文件：身份證正反面3份、照片2份、存摺封面影本、參訓切結書)，報名資料未齊或逾時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台灣就業通報名順序遞補之。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規定: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起重機及動力搬運機(包括堆高機)等之運轉工作，本課程需年滿18歲以上。四.相關從業(金屬工業、營造業、運輸及倉儲業等)人員、欲提升在職專業能力技術者或有興趣者之在職勞工。五、具汽車駕照者佳。</p>		
招訓人數	3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08年05月18日至108年06月15日		
預定上課時間	<p>108年06月18日(星期二)至108年06月29日(星期六)</p> <p>每週二1900-2100上課、每週四1830-2130上課、每週二1830-2030上課、每週四1830-2130上課、每週六0800-1200;1300-1700上課</p> <p>,共計18小時</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授課師資	<p>※張憲宗 老師            學歷：正修工專 機械工程科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林原蒼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崔財銘 老師            學歷：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系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潘宏一 老師            學歷：臺灣工業技術學院 工業管理技術碩士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費用	<p>實際參訓費用：\$2,500</p> <p>(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2,000，參訓學員自行負擔：\$500)</p> <p>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p>
退費辦法	<p>※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31點</p> <p>三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p> <p>(一)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餘者退還學員。</p> <p>(二)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p> <p>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p> <p>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p> <p>三十一、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p> <p>(一) 因故未開班。</p> <p>(二) 未如期開班。</p> <p>(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p> <p>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p>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p> <p>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p> <p>退費處理期間，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p>

##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65歲（含）以上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p> <p>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p>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p>聯絡人：杜崙融</p> <p>聯絡電話：07-7138871</p> <p>傳 真：07-7136671</p> <p>電子郵件：khhnol@gmail.com</p>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b></p> <p>電話：0800-777888      <a href="https://www.wda.gov.tw">https://www.wda.gov.tw</a></p> <p>其他課程查詢：<a href="https://ojt.wda.gov.tw/">https://ojt.wda.gov.tw/</a></p> <p><b>【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b></p> <p>電 話：07-8210171分機2803-2805、2808、2810、2816</p> <p>傳 真：07-8212100</p> <p>電子郵件：080@wda.gov.tw</p> <p>網 址：<a href="https://kpptr.wda.gov.tw/">https://kpptr.wda.gov.tw/</a></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